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楊苓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22

傳真：(03)3367101

電子信箱：vxvx88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700886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0088655\_Attach01.PDF、1070088655\_Attach02.ODT)

主旨：「偏遠地區學校專案聘任教師甄選聘任辦法」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7年10月19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111800B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0月1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111800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小科(含附件)



人事 107/10/24 15:24



1070006690

有附件